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011659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31日

商 标

棵棵树

申请 人 浦江县梦佳怡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浦江县凤荷路348号(自主申报)

代理 机构 北京易点不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 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6类：文具或家用胶；文具或家用自粘胶带；办公用胶水；胶带分配器（办公用品）；文具用胶带；文具或家用浆糊；姓名地址印写机